

桃園市政府家庭教育中心 函

地址：330025桃園市桃園區莒光街1號

承辦人：李幸芳

電話：03-3366885分機14

傳真：03-3333063

電子信箱：066031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中壢區龍岡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8月3日

發文字號：桃家教字第1090001793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1090001793_Attach01.docx)

主旨：本中心辦理109年度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家庭教育種子教師
培訓暨校長進階研習，請各校派員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市109年度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家庭教育種子教師培訓
暨校長研習實施計畫辦理。
- 二、旨案業於109年7月17日桃家教字第1090001673號函諒達；
本進階研習主要為協助學校教師對十二年國教家庭教育議
題推動之了解，及家庭教育諮商或輔導之內容與作法，適
合學校活動規劃、教學設計、諮商輔導等相關人員參加，
爰請校長、行政人員、輔導人員及相關領域教師(綜合活動
領域、家政教師等)報名。
- 三、進階研習日期：109年8月19日至20日，共計2日，每日8時
30分至16時。
- 四、進階研習名額：共計80名，並優先保留校長名額，其餘由
承辦學校視名額狀況錄取，額滿為止。
- 五、研習地點：桃園市龜山區幸福國民小學（桃園市龜山區頂



興路115巷20號)。

六、報名方式及時間：

(一)請於8月12日前，逕至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-辦理研習單位「桃園市龜山區幸福國小」報名，課程代碼：2897341，並請於8月13日起自行確認錄取人員名單。

(二)教師於研習報到當日現場繳交初階研習時數證明(請至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、教師e學院列印或提供其他可資證明資料)，若未繳交證明則僅核實給予研習時數，不予核發種子教師資格證明書。

七、受薦派參訓之本市現職教師，於研習期間，在不影響校務及課務原則下以公(差)假登記；倘研習因故延期至假日辦理，參訓人員與工作人員，則於1年內自行擇日核實補休。

八、全程參與進階研習者，由承辦單位核予12小時研習時數；另鼓勵報名並全程參加，本中心將提供宣導品1份。

九、本研習如有疑問，請洽詢承辦學校幸福國小鄧郁璇輔導組長，聯絡電話：(03)319-4072轉610、611。

十、旨案計畫可至本中心網站<http://family.tycg.gov.tw/>「最新消息」處下載。

正本：本市各市立學校、本市各私立高中職

副本：

